

证券代码：872927

证券简称：强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上海强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9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强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周文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73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下半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生产经营所需，公司向关联方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石英原材料，2018 年下半年采购金额预计不超过 1000 万元。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遵循有偿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24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18 年下半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强华股份 9.09%股份，系本次交易的关联方，未出席本次会议，因此本次会议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强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上海强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10 日